

证券代码：300340

证券简称：科恒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0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未变更。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科恒股份	股票代码	30034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毓湘	杨赤冰	
办公地址	广东省江门市江海区滘头 滘兴南路 22 号	广东省江门市江海区滘头 滘兴南路 22 号	
传真	0750-3863818	0750-3863818	
电话	0750-3863815	0750-3863815	
电子信箱	xuyuxiang@keheng.com.cn	yangchibing@keheng.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以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锂离子电池自动化生产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为主，以稀土发光材料、光电设备、稀土催化材料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为辅的主营业务格局。

（2）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为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类产品及锂离子电池自动化生产设备。

1) 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类产品

公司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类产品包括钴酸锂、三元材料、锰酸锂等。各系列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系列名称	产品特点、性能、技术指标等	应用领域
钴酸锂	高压实性能：压实密度介于 3.50~4.20g/cm ³ ，高克容量发挥：克比发挥介于 145~188mAh/g，充放电截止电压：介于 4.20V~4.53V；	可用于手机电池，笔记本电池，智能穿戴，个人护理，高端无人机设计，电子烟，可满足特定客户特种需求
三元材料-数码类 NCM523	155~184 mAh/g；高压实性能：压实密度介于 3.30~3.70g/cm ³ ；种类齐全：团聚系列和单晶系列；充放电截止电压：介于 4.20V~4.40V，适用范围广	移动电源、电动工具、电动自行车、玩具类
三元材料-动力类 NCM523	高克容量发挥：155~184mAh/g；高压实性能：压实密度介于 3.40~3.60g/cm ³ ；种类齐全：团聚系列和单晶系列，高镍低钴系列主打性价比；充放电截止电压：介于 4.20V~4.40V，长循环寿命，安全性能优异	电动汽车市场
三元材料-动力类 NCM613	高克容量发挥：165~188mAh/g；加工性能稳定：压实密度介于 3.40~3.60g/cm ³ ；主打单晶系列，高镍低钴系列布局完整；充放电截止电压：介于 4.20V~4.40V，长循环寿命，安全性能优异	电动汽车市场
三元材料-NCM811	克容量发挥：188~196mAh/g；加工性能稳定：压实密度介于 3.40~3.50g/cm ³ ；主打团聚系列及单晶系列；充放电截止电压：4.20V，长循环寿命，安全性能优异	电动自行车及电动汽车市场
动力型锰酸锂（四锰型或二锰型）	克容量发挥：95~112mAh/g；压实性能：压实密度介于 2.70~3.10g/cm ³ ；循环寿命：1C 充放，1000 周保持率≥80%	电动自行车，大功率电动工具
倍率型锰酸锂（四锰型）	克容量发挥：110~115mAh/g；高压实性能：压实密度 2.65-2.75g/cm ³ ；全电池倍率性能：10C/1C 容量比例≥96%。储存性能：60℃满电储存 7 天，不胀气，容量恢复率≥95%。	无人机航模、电子烟电池、启停电源

2) 光电材料产品

公司光电材料产品主要分为三基色荧光粉、特殊灯荧光粉、LED 封装荧光粉三大类。主要用于：传统三基色节能灯、直管、环管、冷阴极、带罩灯、无极灯等荧光灯，各种生物生长灯、观赏、水族类、霓虹灯、高显灯，防伪验钞、光化灯-复印、诱虫灯、保健紫外灯，各种新型 LED 照明灯等。

3) 稀土功能材料

稀土储氧材料、稀土改性氧化铝。主要用于汽油车、柴油车、摩托车、天然气车和非道路设备的尾气净化催化，及工业有机废气净化。

4) 锂离子电池自动化生产设备

公司锂离子电池自动化生产设备由全资子公司浩能科技负责研发、生产及销售，具体产品涵盖涂布机、辊压机、分切机等锂离子电池主要核心生产设备。除上述主要产品外，浩能科技也在燃料电池、光电和水处理等领域提供燃料电池膜电极涂布机、水处理 RO (Reverse Osmosis, 即反渗透) 膜涂膜线、铸膜线等装备。

①涂布机

A、高精度双层挤压涂布机

高精度双层挤压涂布机主要应用于锂离子电池正、负极片的涂布作业。浩能科技从 2005 年即开始了国产挤压式涂布机的研发工作，并于 2009 年将国内首台间歇式挤压涂布机成功推向终端市场，经过多年发展，

已拥有气动及电动高速间歇控制阀、高速挤压涂布系统等一系列国家专利，成为拥有多种锂离子电池高精度挤压涂布机核心自主知识产权的企业。

目前，浩能科技已形成涂布宽度 300mm、650mm、800mm、1000mm、1200mm、1400mm、1600mm 等多种标准规格高精度双层挤压涂布装备，稳定涂布速度可达 100m/min，涂布面密度精度误差小于±1%，面密度 COV 值控制在 0.35%以内；进行间歇涂布时，设备涂布速度在 30m/min 时，可实现最小间歇涂布尺寸 8mm 的涂布，并将间歇尺寸误差、长度尺寸误差、正反面尺寸对齐度均控制在±0.4mm 内。

B、新型双面微凹涂布机

新型双面微凹涂布机可用于塑料薄膜、锂电池集流体等基材的超薄涂布，具有速度快、设备占地小、能耗小等优点。放卷工位采用滑座式顶锥机构，可兼容不同卷芯长度。采用 AGV 上卷、夹头位置监控、来料检测、料卷自动对中、自动切刀等技术实现自动换卷功能，最高换卷速度>140m/min，换卷成功率大于等于 99.5%。配备两套独立的供料系统，确保涂布供料稳定，并能实现双面不同配方涂布。配备两套封闭式微凹装置，可同时对产品正反面进行涂布，稳定涂布速度>160m/min，提高生产效率。正反版辊配备自动对齐装置，可实现正反面涂布自动对齐，提高产品良率。采用高效悬浮式烘干烤箱，利用专业流体仿真软件设计风刀结构，烤箱热风均匀性达到 5%以内，悬浮基材运行稳定、干燥效率高、干燥均匀，涂布外观好。烤箱出口配备双面视觉检测系统，在线监测产品质量，纠偏辊采用特殊加工工艺，具有耐高温、防打滑、寿命长的特点。

目前，浩能科技已形成涂布宽度 300mm、650mm、800mm、1000mm、1200mm、1500mm 等多种标准规格高精度超薄单面及双面涂布装备，稳定涂布速度可达 160m/min，涂布厚度可控制在 0.25~5 μm 内。

②辊压机

浩能科技从 2010 年开始研发、生产高精度连续轧膜设备，于 2012 年将全新结构的高精度轧膜机推向国内市场，于 2016 年将国内首台辊压分切一体机推向市场。

目前，浩能科技已形成辊压宽度 300mm~1500mm、轧辊直径 $\phi 300 \sim \phi 1500$ mm 的多规格全系列轧膜机品种，可根据工艺要求定制冷轧、热轧类型以及轧膜后烘干提前释放轧膜应力功能。在轧膜厚度精度控制技术上，采用了预弯辊装置来提高轧机的横向厚度一致性，并采用自动测厚系统配合闭环伺服系统实时辊缝调整机构，提高轧机的纵向厚度的一致性，使轧膜厚度精度控制在±1.5 μm 内。

③分切机

浩能科技从 2006 年开始研发、生产高精度连续分切设备，于 2007 年成功将全新立式结构的高精度连续分切机推向国内市场。

目前，浩能科技已形成基材宽度 300mm~1500mm 的多规格全系列连续分切装备。分切宽度适应性：有 6~10mm/11~25mm 的超窄蓝牙极片分切机、25mm 以上的常规宽度分切机。分切速度已从常规的 50m/min 突破至 140m/min；分切毛刺可控制在 5 μm 以内；全自动刀主轴精度 2 μm，满足记忆功能，极片刷粉除尘采用

主动旋转辊刷方式，达到高效的除尘效果。

为适应动力电池极片的高精度要求，浩能科技的新型连续分切设备配置了 CCD 影像系统来进行极片的缺陷检测及数据分析处理，并对缺陷极片进行实时自动标记，在 140m/min 的运行速度下，最小检测直径可达 0.15mm。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3,905,005,89 8.56	4,230,516,40 0.79	4,241,347,50 2.33	-7.93%	4,425,848,16 7.41	4,425,848,16 7.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2,833,269. 05	232,152,598. 06	232,152,598. 06	13.22%	705,033,317. 98	705,033,317. 98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3,028,811,07 4.37	3,962,149,97 7.01	3,962,149,97 7.01	-23.56%	3,330,642,47 1.02	3,330,642,47 1.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519,081,912. 84	- 460,384,815. 29	- 460,384,815. 29	-12.75%	13,984,267.2 3	13,984,267.2 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552,731,382. 21	- 504,922,878. 45	- 504,922,878. 45	-9.47%	- 2,276,482.40	- 2,276,482.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97,366,596.9 9	10,693,652.5 7	10,693,652.5 7	-1,010.51%	171,960,942. 25	171,960,942. 25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2.39	-2.17	-2.17	-10.14%	0.07	0.07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2.39	-2.17	-2.17	-10.14%	0.07	0.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3.36%	-98.34%	-98.34%	-95.02%	1.99%	1.99%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单项交易），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在交易发生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以及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98,885,507.74	838,702,126.33	779,130,688.00	612,092,752.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098,507.33	-10,142,955.44	-63,840,765.56	-422,999,684.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286,281.68	-14,537,400.59	-66,103,788.08	-429,803,911.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839,215.28	38,416,265.14	26,314,534.11	-205,936,611.5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99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36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	0
-------------	--------	---------------------	--------	-------------------	---	---------------------------	---	------------------	---

		数				有)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珠海格力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77%	63,000,000.00	63,000,000.00	不适用	0.00	
万国江	境内自然人	11.06%	30,603,975.00	22,952,981.00	质押	23,866,364.00	
株洲高科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1%	10,534,660.00	0.00	不适用	0.00	
唐芬	境内自然人	1.00%	2,756,677.00	2,206,289.00	质押	20,000.00	
廖国沛	境内自然人	0.72%	1,980,848.00	0.00	不适用	0.00	
万涛	境内自然人	0.63%	1,740,595.00	0.00	不适用	0.00	
卿前鹏	境内自然人	0.58%	1,616,6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新能源汽车产业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0.46%	1,275,200.00	0.00	不适用	0.00	
赵国信	境内自然人	0.43%	1,191,100.00	0.00	不适用	0.00	
傅文龙	境内自然人	0.42%	1,171,62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万国江与唐芬为配偶关系；万国江与万涛为兄弟关系；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关系。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珠海格力金融投	新增	0	0.00%	0	0.00%

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廖国冲	新增	0	0.00%	0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新能源汽车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	新增	0	0.00%	0	0.00%
傅文龙	新增	0	0.00%	0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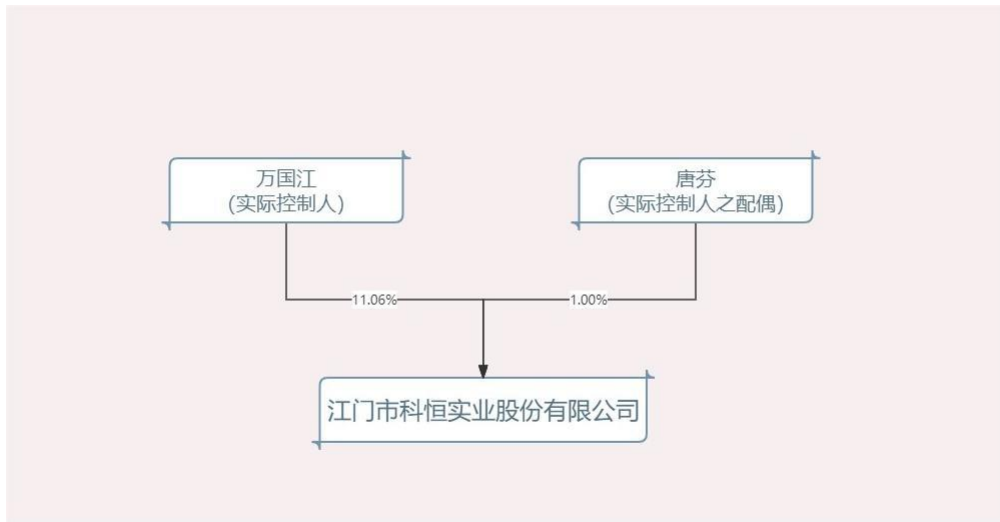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中国证监会于 2023 年 7 月 20 日出具《关于同意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580 号），同意发行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向珠海格力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定向发行 63,000,000 股股份已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上市。